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

天津古籍出版社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编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

第四辑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 编

天津古籍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八月

(津) 新登字 007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 (第四辑)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 编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河北三河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8.625 200 千字

1994年3月第一版 1994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 册

ISBN7—80504—270—5

H · 18 定价：14.00 元

本辑编委（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宝林 严 宏 吴肃民

张公瑾 陈好林 聂鸿音

目 录

- 加强各文种之间的横向联系 开创中国民族古文字学
的新局面 边吉部(1)
- 从文字与文化的关系谈起——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
专题学术讨论笔录之一 (6)
- 对文字产生与发展诸因素的分析——中国民族古文字
研究会专题学术讨论笔录之二 (16)
- 从民族古文字看文字的起源——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
会专题学术讨论笔录之三 (22)
- 民族古文字研究中的一个颇为引人关注的问题 平伦员(33)
- 乾隆朝“钦定新清语”探析 佟永功、关嘉禄(35)
- 满文篆字研究(下) 汪玉明(43)
- 对京剧《请清兵》中汉音满语唱词的释译 印丽雅(64)
- 一部独具特色的清代满语语法著作
——评述《清文虚字指南编》 屈六生(72)
- 略论《契丹语研究》及其相关问题 于宝林(79)
- 回鹘文文献二种 伊斯拉菲尔·玉苏甫(110)
- 一个古代字母的读音质疑 阿西木·图尔迪(120)
- 清抄明代《河西译语》再释 黄振华(143)
- 说“日”字——非汉民族借用汉字的早期证据 聂鸿音(150)
- “戎书”集说 芒·牧林(155)

- 广东南华禅寺藏元代帝师法旨考释 常凤玄(176)
《西番译语》藏文前加字的对音 孙伯君(195)
丹书克(丹舒克)释义——藏文补释 陆莲蒂(202)
- 傣文文献《谷魂》与傣族的宗教信仰 虎月放(211)
彝文的历史发展和四川规范彝文 马尔子(219)
方块白文的历史发展和现状 王 锋(225)
- 民族古籍学者的社会历史责任 霜 牧(238)
-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著述索引(1990—1994) ... 陈好林(245)

加强各文种之间的横向联系 开创中国民族古文字学的新局面

边吉部

1984年，国务院批转了国家民委关于抢救整理少数民族文献的报告，一个研究少数民族文字的新高潮也随之兴起。十年以来，我国学者发表的有关少数民族文字的著作和论文几近千数，这些研究成果对于培养爱国主义精神、提高中华民族的凝聚力、树立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方面具有重要意义。与此同时，一个更新的课题也开始摆到了学术界面前——以前，绝大多数文种基本上是孤立的研究，今后，我们应该怎样深化民族古文字学的研究内涵，使这一学科不断注入新的理论素养，从而保持旺盛的生命力，为加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作出更大的贡献？

1994年10月初，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第五次学术讨论会在山西太原召开。会议呼吁，中国民族古文字的研究者在搞好本文种研究工作的同时，还应该注意加强各文种之间的横向联系，致力于探讨中国各种文字发生和发展的共同规律，换句话说，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的理论升华已经成为整个中国文字学界的普遍要求。

—

19世纪和20世纪之交，在德国和奥地利出现了一种和马克思主义影响相对抗的“传播学派”民族学。这个学派提出了著名的“文化圈”理论，认为文化完全是一种独立的现象，人类所见各民族的文化仅仅是对世界上普遍传播的文化的借用，而不是该民族的人民自己创造出来的。20世纪中叶以后，传播学派的理论

由于否定了各民族文化的独立发展而遭到西方民族学界的摒弃，而近十年来，在传播学派基础上产生的“汉字文化圈”理论却从日本输入中国，并且在中国的语言文字学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吸引了为数不少的拥护者，甚至还产生了“汉字文化”这种连传播学派都不承认的极端伪历史主义提法，因此人们感觉到，对汉字文化圈的评价已经上升为中国文字学的首要理论课题之一。

时至今日，文化圈的理论性谬误已无需重行论证，我们亟待认识的一个相关问题是，文字，具体说来是流传于中国境内的各文字类型，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代表了有关民族的文化类型？

一部分学者认为，文字仅仅是民族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并不能概括民族文化的全部内涵，文字系统所反映的文化内涵大致有宗教、政治、经济和语言等可考虑的因素，其排列次序表现为主导和从属的关系。维吾尔族在历史上多次改换文字系统的史表明，文字的初次创制和初次借用首先是为宗教服务，或者是在宗教影响下进行的选择。在文字创制者的心目中，语言发生学和类型学的思考往往都是被忽略的。另有一部分学者则认为，上述说法不适当夸大了宗教和政治的作用，而贬低了语言在维护文字传播方面的功能。由此，语言和文字关系的讨论便成了一个颇受人瞩目的内容。文字必须依赖于语言而存在，语言和文字是密不可分的，这当然是文字学的共识，然而具体到语言类型和文字类型的关系来源，问题也许就不那么简单。我们很明显有来自两方面的不同证据——中国、日本和韩国至今仍在使用方块汉字，这似乎说明文字系统的选用和语言类属无关；契丹字、女真字和八思巴字在辽金元三朝的群众中始终受到抵制，最后很快就走向消亡，这似乎又说明文字系统和语言类属有关。无庸置疑，中国文字学界必须找到一种说法，以同时解释上述两类客观事实。

另一方面的思考将涉及文化影响的不同层次。甲民族决定借用或参照乙民族的文字系统来设计自己的文字，这自然说明乙民族的文化对甲民族施加了强大的影响，例如党项人参照汉字来设

计西夏文，是因汉文化在所有外来文化中占的比例最大。然而进一步的问题是，这种文字借用现象究竟向人们证明了什么？举例来说，汉文化通过汉字的传播是取代了党项文化，覆盖了党项文化，还是融合进了党项文化之中？从感觉上说，正确的答案也许应该是后者，可是我们目前还缺乏对同类现象的理论论证，更难以回答在文字创制之后的若干年内本民族文化的发展是否会继续对文字与文化的关系造成影响，虽然同样从感觉上说，文字的类型应该仅仅与文字创制初期的文化借用有关，而和此后千百年该民族文化的演化无涉。

传播学派的缺欠告诉人们，用文化圈理论解释一切文化现象是不够实际的，然而在批评传播学派的同时，我们似乎也不可能全盘否定文化传播在人类文化史上的作用，对其间“分寸”的把握是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近年来国内的文字学论著中频频出现“汉字文化圈”这个术语，看来有不少研究者不假思索地接受了这一理论，如果研究者仅仅是要借用这个名词来说明汉字在亚洲历史上的传播范围，那自然无可无不可，但是如果他们中有人试图以此来说明全亚洲文化史上更深一层的文化特质，则需要对这个名词进行重新论证。

二

在中国民族古文字学领域，对少数民族借用汉字的研究是一个最具现实意义的课题，它将为进一步完善我国的语言文字政策、推动我国各民族语言文字的发展提供实际的借鉴。前一段时间，社会上有一批人热衷于讨论汉字和拉丁文字孰优孰劣的问题，为我国群众的语文生活和国家语文政策的推行造成了一定的混乱，语言文字工作者有义务宣传群众、教育群众，维护我国语言文字的纯洁。

历史上少数民族借用和改造汉字的习惯反映了群众对汉字的普遍理解，研究其中的规律，可以为当前汉字的规范化提供理论

上的依据。当前论述汉字本身或以汉字和英、俄、日诸文字进行比较的论文较多，而以汉字和中国少数民族文字进行比较的论文则为数寥寥。其实，结合少数民族文字进行研究也许更有利于我们看清汉字的本质，在这一方面，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也许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可以明确地回答以下一系列问题：少数民族借用的现成汉字有没有“音读”和“训读”的区别？如果有，其出现的条件是什么？少数民族改造汉字时，其形体的总趋势是繁化还是简化？繁化（如方块壮字）或简化（如契丹字）的心理依据是什么？少数民族自创文字是怎样在本地区流传使用的？都有哪些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等等。当然，这方面的研究必须建立在多种文字的基础上，而不是由一两种文字匆忙得出的结论。

三

关于文字的起源和远古文字的释读问题近来重新引起人们的兴趣。人们逐渐认识到，远古器物或石崖上的刻划符号由于缺少成片出现的、类似“文章”的资料，所以解读它们的时机还不成熟。另外，这些刻划符号有不少产生在民族分化之前，今天的人们甚至难以确定它们的“民族”属性。一部分符号与后代文字形体的近似仅仅是一种表面现象，我们无法从理论上阐述“同源”与“巧合”的界限，自然不可能证明原始刻符“二”是今天的数字“二”而不是“上”或者别的什么东西，甚至不可能证明它是不是原始人随意的刻划。按照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原则，确定同源关系的关键是系统性的对应而不是个体形式上的相似，否则就会把阿拉伯数字的0，拉丁字母的o、汉字的“口”、日本假名的“口”以及彝文的O(tu)混为一谈。

以往的中国文字学研究对象多限于汉字，讲到的文字构造和使用的规律也无非“六书”，而没能给为数众多的少数民族文字以平等的地位，这不但使人无法看到中国灿烂文化的全貌，而且也

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汉字学研究的深化。摆脱这种僵局的出路只有一条，即把中国境内曾经使用过的和正在使用中的各民族文字综合起来加以研究，建立一门广义的中国文字学，这涉及文字起源学、文字与文化传播学、符号学、文献语言学、文字类型学、文字法学等极为丰富的内容。举例说，文字法学可以研究历史上诸王朝颁布和推行新文字的原则和方法、文字教育政策、文字改革的经验和教训、文字变迁的原因、文字政策对人民文化生活的影响，等等。我国在不久的将来必将推出一套适合国情的语言文字法规，届时，文字法学的研究会获得空前的重要地位。

中国民族古文字和古文献研究在培养爱国主义精神、提高中华民族的凝聚力、树立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方面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应适应新时期的要求，发挥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会员熟悉民族文字、掌握民族文献的特点，大力提倡、热情宣传爱国主义，为加强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为中华民族的共同繁荣和发展提供新的素材和研究成果，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贡献自己的力量。

从文字与文化的关系谈起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
专题学术讨论笔录之一

主持人：在上届学术讨论会上，不少人对文字与文化的关系这一议题很感兴趣，讨论得很热烈。考虑到这个题目的意义，它不仅是文字学中的一个基本课题，也是各文种研究者共同关心的问题，有利于各文种间的沟通。因而，这次学术讨论会继续将其作为一个议题进行讨论，欢迎大家踊跃发言。

聂鸿音：文字与文化的关系，这个问题范围很广。我初步考虑，它也许主要包括文字与宗教的关系、文字与政治的关系、文字与语言的关系这三方面的因素。对这些因素的分析有助于我们认识以下两个问题：一个民族在创制或者借用文字的时候，其中的规律是什么？对文字系统的选择反映了这个民族什么样的文化性格？在这三方面的因素中，我想，语言也许是最不起作用的因素。一个民族在参照一种外民族文字来设计自己的文字，或者直接借用外民族文字来记录自己的语言时，这两个民族的语言往往并没有发生学的联系。例如蒙古人参照藏文设计了八思巴字，傣族人参照巴利文设计了傣文，维吾尔人借用了阿拉伯文，而这些民族的语言之间实际上都没有渊源关系。八思巴字可以用来记录蒙古语、汉语和藏语，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文字和语言的关系并不像人们原来想的那么密切。就目前所知，最能反映文字本质的应该是宗教。中国的文字类型和宗教类型是基本相符的，信佛教的民族多使用印度系统的文字，信伊斯兰教的民族多使用阿拉伯系统的文字，一大批汉字系统文字的产生则是中原儒学文化传播

的结果。维吾尔族在历史上曾几次改换文字，也都是和改换宗教相适应的。原始的文字如纳西东巴文、尔苏沙巴文、彝文等，都仅掌握在宗教人员手中，这更能说明宗教在文字的文化本质中占有头等重要的地位。除了宗教以外，政治也许是另一个值得考虑的因素。契丹、西夏、女真人参照汉字来创制他们本民族的文字，实际上都是出自对当时先进的中原政治的景仰。这种情况在现代也可以见到，例如蒙古人民共和国放弃原用的蒙古字而改用斯拉夫字母，越南利用拉丁字母来记录自己的语言，都是分别受前苏联和法国政治影响的结果，这两个国家的生活方式与欧洲是格格不入的。所以我们是不是可以这样总结：在文字与文化的关系方面，宗教是头等重要的因素，政治次之，语言再次。当然，这里面还有没有其他的因素，以及这个新因素和其他因素的关系等等还可以再研究。

姜竹仪：讨论文字与文化的关系，是否应该首先弄清什么是文字、什么是文化。我们的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研究这么多年了，到现在还提出什么是文字、什么是古文字的问题似乎很奇怪，但这个问题确实存在。以往，人们一提到中国古文字，常常想到甲骨文、金文、篆文等。经过学者们多年努力，现在已使不少人了解到，中国的古文字除汉古文字外，还应该包括少数民族的古代文字，如满文、古藏文、纳西文等等，这就是一大进步。但是，视野虽然扩大了，问题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汉字暂且不论，就民族古文字来说，究竟什么是民族古文字，哪些属于民族古文字，中国民族古文字究竟有多少种，甚至于，哪些称之为文字，哪些还不是文字……细追究起来都存在一定问题。古藏文是被大家所公认的，女真文、满文等也都没有问题，而南方民族的古文字则存在问题较多。老彝文、纳西文不用说，如傈僳文是否属于民族古文字，学术界就有不同意见；又如建国前由外国传教士在某些地区创制的文字应如何认识，这里面就有个理论问题。说得通俗

一点，即构成哪几个条件才称得上是民族古文字？我认为：第一，历史上使用过，现在不使用了的民族文字。如契丹文、女真文、西夏文，或是与宗教兴衰有关的东巴文。第二，当一个民族在使用一种符号系统时（包括借用汉族文字时），要看其是否已经约定俗成，是否有群众基础，为群众所承认。第三，是否形成了一个统一的书写规律及其他构成文字的规律。

下面谈谈什么是文化，以及文字和文化的关系。一个民族没有文字并不等于没有文化，一个民族的文化是随着一个民族的产生而产生的。对自然的认识、衣食住行，都包含有文化。将简单的生产方式传授给后代就是教育，原始信仰和宗教也属于文化的范畴。学术界对“文化”讨论得较多，众说纷纭，尚无统一的认识，所以，现在对“文化”下一个大家都认同的定义还是很困难的，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对问题展开讨论。一般说来，“文化”的含义有广义与狭义之分。从广义来说，几乎包揽了人类的一切，人的观念、认识、行为、创造、历史等等，一句话，是一个民族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的总和。我们通常谈一个民族文化水平的高低、先进与落后，就是指此。

一个民族的文化与其历史发展有密切关系，是一个民族在历史发展中所积累的财富。从这个意义上说，文字是属于文化的一部分。从人类发展史上看，尽管文字不等同于文化，但文字在促进或制约一个民族的发展上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一个民族没有文字，其文化发展受到很大的限制。起码他无法将其创造的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很好地记录下来，传给后人，也不能很好地进行总结、巩固、继承和发展。因而，文字对文化发展的作用是不可低估的。我们常说，文字是一种工具，这是一种形象的比喻。我认为，文字不仅是一种一般意义上的工具，而是一种特殊的工具。谈文字与文化的关系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文字与语言的关系。一般说来，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但这不是一种被动的记录。文字是人类创造的一种重要财富，是一种书面的产品，文字在记录

语言时要对语言进行加工，经过这种特殊的加工，不仅使语言条理化、精美化，而且内质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如将口头传说、神话通过文字加工形成文学作品，实际上极大地增加了它的生命力。文字实际上是人的思维的另一种表达方式。文字和语言互为补充，互相促进发展，二者是一种辩证关系。语言经过文字的加工成为规范的标准语，通过文字可以克服方言间的分歧，使交流更广泛，这又进一步促进了语言的发展，促进语言的规范。从大的方面说，对民族内在凝聚力的形成都有重要作用。总之，文字是人类文化发展的产物，反过来，又极大地促进了文化的发展。

穆鸿利：文字与文化的关系是个理论性问题，但我今天不打算从纯理论方面加以探讨，而是从研究民族古文字的实践角度出发来谈这个问题。文字与文化的关系是密不可分的，当人类尚未创制文字的时候，是靠语言（包括形体语言）进行交际。人类创制文字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时期，通常我们将文字记载的历史称为文明史。文字的出现对一个民族来说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这个民族的文化发展至此可以说是一次飞跃。文字是文化的载体，它可以将人们的思维以及所积累的经验加以记录和表达，突破了单用语言进行交际的局限性。众所周知，在上古时期，语言无法在异地进行交流，人们只有当面进行交际，有了文字后，文化传播的途径从空间上扩大了范围。

但是也有另一种情况，有的民族无论在历史上还是现在，始终没有创制本民族的文字。这种情况分析起来比较复杂，无论如何，不可否认，没有文字的民族是很不方便的，给该民族文化的发展带来了很多方面的不利影响。中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有多种语言，也有多种文字。我们说，中国的历史悠久，文化灿烂，正是因为有大量的汉字和其他少数民族文字的典籍。可以说，我国的文化典籍是世界上最丰富的，这些典籍记录着文化发展的历程。我国是世界上最早产生文字的国家之一，除汉文外，彝文、藏文

的历史都很悠久。文字的产生，对于这个民族的发展，文化层次的提高，以及对这个民族在政治、经济等各方面的作用都是很明显的。

一种文字产生出来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它也要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发展，随着这个民族文化的发展而发展。有些民族文字发展的道路还是很曲折的。就拿女真文来说，它是在 12 世纪创制的，创制时受契丹字和汉字的影响，这与女真人接触汉文化、契丹文化较早、受其影响较深有关系。最初的女真字称女真大字，它模仿汉字和契丹大字，基本上是一种表意文字。女真文字的产生无疑对女真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深刻影响，对女真文化的发展也有积极的意义。然而，这种文字很不完善，有很大的局限性。这种文字本身的不完善性直接给文字的普及带来不利影响。到金熙宗时，有一次较大的文字改革，加入了少表音字，这是一次文字水平的提高。除文字本身的原因外，文字的应用与推广还要受其他种种条件的影响。女真人在创制文字时，军事力量迅速增长，占领了广大的汉族地区，而在当时的情况下，女真文化是无法与汉文化相抗衡的。女真统治者尽管作了种种努力——颁诏书、办学校等等——但女真文字终究未能代替汉字在民间占主导地位。不仅如此，随着金朝的灭亡，在蒙古人的统治下，女真文很快就被人们废弃不用，直到明末，后金再起，这个民族又重新创制了一套文字——满文。满文是这个民族新时代的产物。同样是由于历史的原因，满文借用蒙古文字母，基本上是表音的，从文字本身来说，我认为满文比女真文先进。因而，一个民族的文化需要发展，而文字也需要发展和改革，这表明了历史的进步。

在谈文字与文化的关系时要看到文化的发展离不开文字，文字在文化中的地位非同一般，对此要有一个充分的估计和评价。对我们研究民族古文字的同仁们来说，涉及到对民族古文字的功能与地位的认识。这几年，我参加了《中华文明史》中有关民族文化的部分研究工作，在论及民族文化时，民族语言文字占突出的

地位。我认为，在中华民族的文化宝库中，语言文字，尤其是文字遗产应给予特别珍视，我国很多优秀的文化遗产都靠其记载流传给我们。今天，我们要弘扬中华民族文化，对当代人和后代人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和历史传统教育，其中一个最基础的工作就是整理我们的古籍，即整理古代用文字记录下来的丰富宝藏。这里不仅指汉文古籍，也包括民族文字古籍，如《大藏经》、《福乐智慧》、《突厥语大辞典》、《满文老档》等等。我们这些年就在做这些工作，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我们做研究工作时，无论研究哪个领域，几乎都离不开文字，若要了解一个民族而不了解这个民族的语言文字，终究是不能深入的。我是搞历史的，重点是金史和女真史，自从1978年到内蒙古大学向金启孮先生进修了女真文后，对我的研究工作有很大的帮助。我感到掌握了民族古文字后再读历史，包括阅读汉文文献（汉文文献也有不少少数民族的词语），就会有一个新的境界。例如，对女真科举制度的真正了解是在我学习了女真文之后，我的文章《女真科举制度述略》就是根据女真文《女真进士题名碑》写成的。要了解金代的开国史，就离不开女真文的《大金得胜陀颂碑》，《金史》对时间记载得很笼统，而这块碑年月日记载得很具体，还有确切的人名。研究历史离开文字是很难想象的，我虽然是研究历史的，但每次都参加古文字研讨会，其原因就在于此。总之，民族文字对于民族文化发展的作用是不可低估的。

于宝林：记得上次学术讨论会，大家对汉字文化圈讨论得很热烈，其中涉及到文字与文化的关系。这次学术讨论会列出了三个专题，除文字与文化的关系外，还有文字比较与文字起源，我认为这是很有意义的，这反映了民族古文字研究会研究问题的深入和研究视野的拓展。这些问题触及到文字的本质，即文字学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对这些问题展开讨论，不仅使我们的立足点站得更高，看待问题更深刻，而且有利于促进各文种在更高层次